

13 Jan 2018 文匯報

憂暴力「遺傳」團體盼禁體罰

【文匯網訊】(香港文匯網 記者 文森)5 歲女童陳瑞臨(臨臨)疑受虐身亡，引起大眾關注虐兒個案。防止虐待兒童會署理總幹事黃翠玲 13 日表示，按現行機制，幼稚園學生缺課達 30 天，校方才需要申報，促請教育局把幼稚園納入申報機制之內。她又說，不少家長不自覺把負面情緒發洩在子女身上，希望立法禁止體罰。

黃翠玲 13 日於港台節目《香港家書》中撰文指，家長過度重視子女的學術成績、不理解子女的成長所需、欠缺管教的技巧等，均為常見的虐兒成因。另外，環境及家長的個人因素亦會造成影響，包括：家庭的生活條件、家長管控情緒的能力、家長的成長經歷及工作壓力等。

她直言，不少家長不自覺地把負面的情緒發洩於子女身上，但以體罰管教子女並非有效的方式，反而會令孩童身心健康受損。她又解釋，體罰或會破壞親子關係，家長是子女的模範，子女可能會學習以暴易暴，長大後可能充當施虐者的角色，或者以說謊逃避責任，促請當局立法禁止體罰。

陳瑞臨生前就讀的幼稚園指，其父為死者辦理退學前未有發現其身上有傷痕。黃翠玲表示，按現時的教育條例，家長有責任確保年齡介乎 6 歲至 15 歲的子女定時上學，而學校亦須在學生連續缺課或輟學 7 日後，向教育局呈報。黃翠玲要求當局把幼稚園納入呈報的範疇之內。

她續指，政府有需要就早期預防虐兒服務上投放更多資源，包括加強探訪服務、推行有系統的家長教育課程，灌輸正確的管教技巧，了解子女的需要等。她並呼籲家長若於管教上遇上困難亦應主動尋求機構及學校協助。

Reference: <http://news.wenweipo.com/2018/01/13/IN1801130036.htm>